

公司代码：600220

公司简称：江苏阳光

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江苏阳光	600220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徐伟民
电话	0510-86121688
传真	0510-86121688
电子信箱	jsyg88@pub.wx.jsinfo.net

二 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情况

2.1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4,368,095,279.13	3,877,317,814.46	12.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17,922,524.65	1,689,708,124.60	1.67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930,600.14	294,801,375.27	-27.43
营业收入	952,584,219.07	1,073,611,563.34	-11.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214,400.05	31,108,883.68	-9.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486,637.53	28,906,658.42	-11.8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66	1.89	减少0.2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0158	0.0174	-9.20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0158	0.0174	-9.20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60,69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江苏阳光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448	150,663,362	0	质押	150,000,000
陈丽芬	境内自然人	8.309	148,181,020	0	质押	148,181,020
陆宇	境内自然人	8.092	144,300,000	0	质押	144,300,000
孙宁玲	境内自然人	5.139	91,648,980	0	质押	91,648,980
胡小波	境内自然人	2.973	53,012,985	0	质押	45,020,000
吴惠良	境内自然人	1.907	34,000,681	0	无	
张惠丰	境内自然人	1.878	33,488,485	0	无	
惠于新	境内自然人	1.776	31,675,181	0	无	
刘梅娣	境内自然人	1.690	30,144,429	0	质押	14,500,000
刘荷娣	境内自然人	1.107	19,740,000	0	质押	19,74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江苏阳光集团有限公司、陈丽芬女士、陆宇先生、孙宁玲女士为一致行动人。2013年8月5日，本公司第一大股东阳光集团（持有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为8.448%）与本公司第二大股东陈丽芬（持有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为8.309%）、第三大股东陆宇（持有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为8.092%）、第四大股东孙宁玲（持有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为5.139%）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合计持有公司表决权比例为29.988%。					

2.3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董事会关于公司报告期内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国际经济延续了缓慢复苏态势，全球经济形势依然严峻。公司所处纺织行业的竞争依旧激烈，公司管理层和全体员工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紧紧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在管理、

生产、营销等方面不断改进，努力克服各种不利因素对生产经营的冲击，保持了较为平稳的运行态势。2015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52,584,219.07 元，同比减少 11.27%；营业利润 40,484,585.89 元，同比减少 8.38%；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214,400.05 元，同比减少 9.30%。

纺织产业：报告期内，公司面临着人力成本上升、市场需求低迷等不利因素，公司通过调整面料产品结构，加强现场管理，严格控制成本，保证公司生产经营平稳前进。本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01,767,373.40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7.97%；毛利率为 20.13%，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1.05 个百分点。

热电产业：报告期内公司电、汽销售业务相对平稳，由于销售价格的略微下降，使得热电产业实现营业收入 234,506,369.31 元，较去年同比减少 20.40%；由于原材料煤炭的价格有所下调，使得热电产业营业成本 189,830,906.02 元，较去年同比减少 22.59%；毛利率为 19.05%，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2.29 个百分点。

多晶硅产业：目前宁夏阳光正处于破产清算过程中。（相关事项详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公告）公司目前不再从事多晶硅相关业务。

3.1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952,584,219.07	1,073,611,563.34	-11.27
营业成本	750,971,391.45	865,008,932.70	-13.18
销售费用	7,003,815.58	7,421,671.38	-5.63
管理费用	94,406,903.43	82,507,439.10	14.42
财务费用	55,542,368.37	58,133,861.36	-4.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3,930,600.14	294,801,375.27	-27.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2,005,568.29	-127,577,911.39	426.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9,803,191.83	180,096,484.11	144.20
研发支出	6,445,699.45	6,106,826.68	5.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增加委托贷款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借款所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2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构成和利润来源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2) 公司前期各类融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实施进度分析说明

公司于2014年9月5日召开的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中期票据的

议案，并于2015年5月19日的公告中披露公司完成了2015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的发行。本期票据发行规模为7亿元人民币，发行利率为7.5%，期限为3年。（相关事项详见《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告）

(3) 经营计划进展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经营计划进行有序的经营，公司继续推进品牌建设，在劳动力成本上升的情况下，公司利用品牌优势，保持了较强的产品议价能力，有效的消化了劳动力成本上涨的因素。总体而言，公司上半年圆满的完成了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

(4) 其他

无

3.2 行业、产品或地区经营情况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纺织行业	701,767,373.40	560,521,914.25	20.13	-7.97	-9.17	增加 1.05 个百分点
电汽行业	234,506,369.31	189,830,906.02	19.05	-20.40	-22.59	增加 2.2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毛纺销售	74,901,362.37	61,043,631.29	18.50	23.98	46.25	减少 12.41 个百分点
面料销售	626,552,848.66	499,188,325.69	20.33	-10.71	-13.19	增加 2.28 个百分点
服装销售	313,162.37	289,957.27	7.41	-28.36	-0.38	减少 26.01 个百分点
电汽销售	234,506,369.31	189,830,906	19.05	-20.40	-22.59	增加 2.29 个百分点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内销	549,422,115.04	-10.65
外销	386,851,627.67	-12.54

3.3 核心竞争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的无重要变化。

3.4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金融类公司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借款方名称	委托贷款金额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借款用途	抵押物或担保人	是否逾期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展期	是否涉诉	资金来源并说明是否为募集资金	预期收益	投资盈亏
金瑞织染	60,000	1年	8.5%	日常流动资金周转	江阴市新桥第一毛纺厂					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属于募集资金	5100	198.33

委托贷款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15 年 5 月 18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15 年 6 月 3 日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江阴金瑞织染有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第三方金融机构向江阴金瑞织染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6 亿元人民币(含 6 亿元)的委托贷款,期限为 1 年,利率为 8.5%。

(3) 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无

4、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后整理	呢绒后整理加工	2.2 亿元	451,081,732.85	252,130,558.69	-98,033.00
呢绒销售	呢绒服装销售	500 万元	141,253,650.10	-2,258,239.62	-598,878.44
新桥热电	生产电力蒸汽	1800 万美元	315,357,774.47	283,753,808.11	10,127,935.44
璜塘热电	生产电力蒸汽	2.2 亿元	470,155,723.76	251,739,904.83	5,442,936.74
云亭热电	生产电力蒸汽	1.4 亿元	148,588,031.81	149,100,427.40	-1,818,940.84
大丰热电	生产电力蒸汽	2.4 亿元	152,297,241.39	150,988,182.23	1,568,456.48
江阴金帝	精纺毛纱、呢绒、坯布的制造、加工	55592 万元	557,495,609.20	555,745,315.32	75,910.56
昊天投资	海外投资及贸易业务	5 万美元	48,753,737.50	1,203,806.46	-303,879.14

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 以上的控股或参股公司经营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本期贡献的净利润或投资收益	占上市公司净利润比重
璜塘热电	109,070,277.00	7,275,994.08	5,442,936.74	4,082,202.56	14.47%

5、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向江苏阳光集团有限公司收购土地	54,943,400	相关手续尚在办理中	0	0
设立全资子公司昊天投资有限公司	50,000 美元	相关手续正在办理中	0	0
设立全资子公司江阴金帝毛纺织有限公司	610,000,000	货币资金已出资到位，实物出资部分相关手续正在办理之中	0	555,920,000.00
合计	/	/	0	555,920,000.00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说明

(1)以人民币 2,133.85 万元和 3,360.49 万元分别向江苏阳光集团有限公司收购土地(详见 2008 年 8 月 8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sse.com.cn> 公告)相关

手续在办理之中。

(2) 公司于开曼群岛设立全资子公司 H.T.investment.co.,ltd (昊天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为 5 万美金, 主要从事海外投资及贸易业务 (详见 2012 年 3 月 20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sse.com.cn> 公告), 相关设立手续正在办理中。

(3) 2011 年 12 月 14 日召开的公司 201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拟成立的全资子公司江阴金帝毛纺织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注册资本为 61,000 万元人民币, 其中, 以货币资金出资 18,58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30.46%; 以机器设备、房屋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作价出资 42,420 万元, 占注册资本的 69.54%。(详见 2011 年 12 月 15 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sse.com.cn> 公告)。

3.5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1. 报告期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的执行或调整情况

根据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公司 2014 年度不分配不转增, 因此报告期内没有需要执行的利润分配方案。

2.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	--

3.6 其他披露事项

1.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披露事项

无

四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4.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 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 公司应当说明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不适用

4.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 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 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江苏阳光呢绒服饰销售有限公司、江苏阳光后整理有限公司、江阴金帝毛纺织有限公司、江苏阳光新桥热电有限公司、江苏阳光璜塘热电有限公司、江苏阳光云亭热电有限公司、大丰阳光热电有限公司、昊天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未发生变化。

4.4 半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审计，并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对涉及事项作出说明。

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江苏阳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陈丽芬

2015 年 8 月 17 日